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天水市第十一批11件）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X3GS202312010017	天水天天新隆油脂工业有限公司（公司曾用名：天水利隆商贸有限公司，注册地址：天水市麦积区甘肃陇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院内，经举报人实地走访非该公司实际办公地点）疑似私炼地沟油，成品及收油车辆存放在高家湾海星商务宾馆巷内约200米处（九江百货后面第一个院子对面的院落内），收油车辆均为单排微货车型。违法行为：生产废水乱排；生产废渣去向不明；收油车辆未全密闭，车辆脏污；未按照规范存储、处置收购来的废油脂；无手续生产；未建立废油脂拉运台账；有回流餐桌的嫌疑。	天水市麦积区	水	一是天水天天新隆油脂工业有限公司原为天水利隆商贸有限公司，原经营地址为天水市麦积区花牛镇高家湾村，2022年9月15日变更营业执照，名称变更为天水天天新隆油脂工业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非食用植物油加工及销售、工业用动物油脂化学品加工及销售等经营场所变更为甘肃省天水市麦积区二十里铺工业园甘肃陇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院内1号，变更后的经营场所未投入使用，依旧在原始的经营场所进行经营。该公司无项目备案立项、规划相关手续，未取得《餐厨垃圾废弃食用油脂经营性收运处置服务许可证》。二是该公司无法提供收集台账、转运、外售台账，现场检查该公司厂区周边未发现排污口，生产过程产生的清洗废水及废渣流入简易收集池，集中运送至中节能（天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处理，但院内低洼处存在清洗废水，造成地面积污。三是该公司现有2辆全密闭型箱式货车，1辆为未完全封闭双排座普通货车，1辆全密闭型餐厨垃圾收集运输专用车，共计4辆运输车辆，车辆外部卫生情况较差。	属实	对企业经营手续，作业地点，运输线路进行现场核查，对举报反映的违法行为逐项进行调查核实，若企业存在上述违法行为，将依法依规进行调查处置。	一是要求该公司立即停止经营，搬至营业执照核准地址，对目前经营场地地面撒漏废水进行收集处置，对积污地面进行清理恢复。二是区环卫中心会同花牛镇对该公司自成立起至今所回收及转运的餐厨垃圾、分离油脂进行详细核查，区市场监管局从食品安全的角度对该公司生产经营的合法性进行进一步核查论证，同时对照经营台账进一步核查成品油是否回流餐桌。三是该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搬迁，对地面撒漏废水进行了收集处置，对积污地面进行了清理恢复。目前该举报问题未办结，有关部门正在对该举报问题开展进一步核查，待调查清楚后若该公司存在违法行为，将依法予以查处，并开展群众满意度调查工作。	未办结	无
2	D3GS202312010004	麦积区花牛镇高家湾村羲皇大道的海星商务宾馆门口两边的主干道的路挖开已三年，但一直未进行施工，车辆经过后尘土飞扬。	天水市麦积区	大气	麦积区花牛镇高家湾村羲皇大道段正在实施天水市有轨电车示范线工程（二期）项目，该项目由天水有轨电车有限责任公司负责实施，2020年11月启动实施，因资金短缺于2022年7月停工，现场未对裸露地块进行有效覆盖、未采取有效抑尘措施，路面有浮土，导致车辆过后尘土飞扬。	属实	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最大限度减少或消除尘土飞扬，做到施工全过程治理扬尘，结合“六个百分百”要求，推动扬尘治理科学化、长效化，确保工地晴天不起尘，雨天不泥泞，创造整洁有序的施工环境。	督促项目建设单位将该区域扬尘治理措施落实落细，对该区域裸露地块进行了覆盖，采取洒水降尘等措施做好扬尘治理工作。同时，举一反三，继续加大渣土车查处力度，设立渣土车检查点，确定专人采取24小时值班值守的方式，重点对渣土车覆盖不严、带泥上路、道路抛洒等问题进行督查检查，减少抛洒，确保道路扬尘得到有效控制，解决该区域道路尘土飞扬的问题。	阶段办结	无
3	D3GS202312010039	举报人称有人将小区旁边的写字楼（该写字楼以前是万利宾馆）改成医院的住院部（医院名称：桥南社区卫生医院），医院还未建成功，医院装修干活锯木板的声音噪音扰民；医院和小区间隔不足六米，建成以后医院管道污水会排在小区里面。	天水市麦积区	噪声	举报反映的医院为麦积区桥南社区医院，2022年9月，该医院租用了原万利酒店和金地苑小区院内地下车库，用于改扩建桥南社区医院住院部、放射科和综合库房，并于2022年11月启动装修，装修期间，因与金地苑小区住户发生矛盾纠纷，住户通过多种途径上访投诉，麦积区卫健局等相关部门针对群众诉求进行了妥善调查处理。2023年3月，该医院因项目建设、环保等相关审批手续不全停工。2023年8月16日，该医院取得了天水市住建局《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2023年10月16日取得区生态环境分局关于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目前该项目处于室内装修阶段，现场发现项目建设工地内部场地堆放有装修设备、管材及其他相关装修材料，紧邻医院侧小区内堆放有施工管道和部分设备，涉及装修噪音扰民情况属实。	属实	一是禁止夜间或午休时进行作业，避免装修作业时出现扰民现象。二是督促该医院严格按照环评要求建设水污染防治设施，建成后，经卫健、生态环境等部门联合第三方专业机构对医院的医废处置、医疗污水无公害化处理等指标验收通过后方可开展经验活动。	一是施工方已将金地苑小区院内堆放的建筑材料全部转移至室内，并对小区内堆放建筑材料产生的垃圾进行了彻底清扫，工地与小区相连的通道门加封上锁，关闭了与小区相邻的窗户，进行封闭作业，尽量减少室内施工对小区居民产生的影响。同时施工方也承诺绝不会在夜间或午休时进行作业避免施工场所扬尘、噪音扰民。二是麦积区督促该医院严格按照环评要求建设水污染防治设施，目前已完成网管的改造，并设置了独立排污管道，设计医疗污水经过处置系统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网管。待建成后，经卫健、生态环境等部门联合第三方专业机构对医院的医废处置、医疗污水无公害化处理等指标验收通过后，方可对其发放《医疗机构卫生许可证》。	阶段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4	X3GS202312010006	麦积区天宁苑小区自长期供水以来，水质差，水压不够，仍未接入自来水，是自备井供水。	天水市麦积区	水	麦积区天宁苑小区位于天水市麦积区区政府路西段，由原兰州铁路局于2013年建设，小区共建有3栋9-12层住宅578户。该小区生活用水来源为铁路自备井，由铁路局房建段供水车间供水，该自备井于1953年陇海线铁路全线开通运营时铁路局供水车间启用铁路自备水井，供铁路运营使用及沿线职工家属区生活用水。该小区于2020年3月份在主供水管上加装增压泵，如遇管道维修或因故停水恢复供水后偶尔会出现短时水压不足的情况外，其余时段供水正常。	属实	督促麦积区住建局及时与该小区物业服务企业衔接，调查核实水质及水压问题，确保该小区水质合格，供水正常。	麦积区住建局及时与天宁苑小区物业服务企业衔接，经走访住户查看压力表显示0.707Mpa，运行频率30.3Hz，达到目标压力0.700Mpa，同时通过分时段走访该小区高层住户，对家中供水水压问题进行现场查看，除管道维修或因故停水恢复供水后偶尔会出现短时水压不足的情况外，其余时段供水正常，不存在水压不够不能及时供水的情况。关于水质问题，区住建局已责成物业服务企业对接天水铁路局供水车间对水质进行检测，并提供检测报告。	阶段办结	无
5	X3GS202312010018	天水鑫耀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注册地址：天水市秦州区吕二沟液化气站西边20米，经举报人实地走访非该公司实际办公地点）疑似私炼地沟油，成品及收油车辆存放在秦州区暖河湾天水旧货市场内（具体路线：秦州区炳灵寺加油站斜对面（蓝天之星汽修厂）巷内直行过河梯，在旧货市场招牌后右拐直行，大约200米左右过高速高架桥，继续沿路直行约200米左右，在丁字路口左拐（可看见一扇蓝色大门），直行约100米左右在右边可看见一废品收集站（绿色大门），此废品收集站的正对面一条小路内，有一蓝色彩钢板房子），收油车辆。违法行为：生产废水乱排；生产废渣去向不明；收油车辆未全密闭，车辆脏污；未按照规范存储、处置收购来的废油脂；无手续生产；未建立废油脂拉运台账；有回流餐桌的嫌疑。	天水市秦州区	水	一是天水鑫耀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21年5月24日，营业执照地址为天水市秦州区董家平61号，2021年7月21日地址变更为秦州区吕二沟液化气站西边20米，2023年4月23日地址变更为秦州区玉泉镇多嘉庄村99号仓库，经营范围主要有餐厨垃圾处理、非食用植物油加工及销售、工业用动物油脂化学品制造及销售等。2023年4月19日，该企业在网上自主备案了《餐厨废弃油脂回收及储存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该企业无项目备案立项、规划相关手续，未取得《餐厨垃圾废弃食用油脂经营性收运处置服务许可证》。二是对上述3处注册变更地址周边进行实地查看，秦州区董家平61号、秦州区吕二沟液化气站周边2处地点未发现疑似私炼地沟油的现象，但在秦州区玉泉镇多嘉庄村发现有1处餐厨废弃油脂回收及储存地点，面积约500余平方米，有简易生产线1条，主要工艺为将收购的餐厨废弃食用油脂经高温加热从固态油脂转化为液态油脂，而后进入储存罐暂存并外售。现场发现盛装有废弃油脂桶40个，现存高温加热后的成品油约占总液面的十分之一，约1吨。举报反映的收油车辆为收储废弃油脂原材料所用。三是该公司无法提供收储、转运、外售台账，现场在该公司厂区周边未发现排排污口、未发现废渣乱堆问题，未发现遗撒及餐饮废弃油脂露天堆存问题，但现场有明显臭味，环境脏乱差。	属实	对企业经营手续，作业地点，运输线路进行现场核查，对举报反映的违法行为逐项进行调查核实，若企业存在上述违法行为，将依法依规进行调查处置。	秦州区已要求该公司立即停止收购、加工等经营活动，同时对厂区内现存原材料、成品油数量进行进一步核准，不得使用运输车辆；秦州区环卫中心会同玉泉镇对该公司自2021年5月成立起至今所收购的原材料，流通出去的成品油数量进行详细核查，提供生产经营台账；区市场监管局对该公司生产经营的合法性进行进一步核查论证，同时对照生产经营台账进一步调查成品油是否有回流餐桌现象。目前该举报问题未办结，正在逐项进行调查核实，一旦发现违法行为，将依法依规进行调查处理。	未办结	无
6	D3GS202312010040	举报人称以天水市中心为起点，往西十里的李家台子（地名），附近工地渣土车的老板往李家台子倾倒建筑垃圾，白天零零散散的倾倒，晚上偷着倒，时间不固定。	天水市秦州区	土壤	秦州区征收的用于李家台子片区项目建设的土地露天堆放有约100多立方米建筑垃圾，因该建设项目处于停工阶段，加之工作人员管理不善，确有外来渣土车倾倒渣土现象，造成建筑垃圾堆积。	属实	对群众举报反映地块进行核查，若存在建筑垃圾乱倒情况，责令责任单位落实整改措施，做好清运及土地平整，加大巡查监管力度，防止问题反弹。	太京镇已组织人员对堆存的建筑垃圾进行了清运，并平整场地进行全面覆盖，同时加强对工地的日常监督管理，杜绝建筑垃圾偷倒和扬尘问题发生。	阶段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7	X3GS202312010003	马力村东头（四马公路）3公里处有一采矿企业，生产年限至今约15年，采矿时破坏马力村耕地，且占据了田间道路，致使村民无法耕种，要求停止企业毁坏耕地的行为，并清理田间道路。	天水市武山县	生态	该采矿企业为武山福达矿业有限责任公司，2011年12月12日第1次获得采矿许可证，开采矿种为砖瓦用粘土矿，开采方式为露天开采，2020年12月14日获得的最新采矿许可证核定矿区面积0.3394平方公里，生产规模5.5万立方米/年。经自然资源部门现场勘测，实测数据与第三次国土调查数据套合，开采区面积共计50631.65平方米，其中采矿用地20488.92平方米，草地30142.73，未占用耕地，不存在破坏耕地行为；按照“三合一”方案自上而下分台阶进行正常开采，未出现越界、越层情况。现场核查发现该开采区西侧矿区之外田间道路雨水冲毁严重，导致行车不便。	属实	督促相关企业严格落实生态环境保护相关政策要求，按照矿产资源开发与恢复治理方案边开采边治理，全面落实矿山开采修复方案，彻底消除环境安全隐患，确保矿山开采企业规范运行。	一是武山县自然资源局现场勘测，该公司开采区未占用耕地，不存在破坏耕地行为，未出现越界、越层情况；二是现场核查发现该开采区西侧矿区之外田间道路雨水冲毁严重，导致行车不便。督促该公司对开采区西侧矿区之外水毁道路进行修补，目前，该段道路水毁路面已完成维修。三是加强对采矿企业的日常巡查监管，督促企业严格落实生态环境保护相关政策要求，按照矿产资源开发与恢复治理方案边开采边治理，全面落实矿山开采修复方案，彻底消除环境安全隐患。	阶段办结	无
8	D3GS202312010033	举报人称村民将生活垃圾、废旧的医疗器械等扔在水沟村至北坡寺村区域的金川倒流河里面，造成河流污染，河床两边生活垃圾很多，有的填埋在里面，有的裸露在外面	天水市甘谷县	水	举报的水沟村和北坡寺村位于甘谷县磐安镇南部浅山区，垃圾收集设施配备不完善，村内清理不及时，部分群众将生活垃圾倒入河道两旁，经风吹雨刷进入河道，堆积在河床两边。经现场核实并走访两村群众，在河道内及周边未发现废旧医疗器械。	属实	彻底清理清运垃圾，建立垃圾清运保洁长效机制，加大管理力度，落实河长制工作责任，确保问题不反弹。	甘谷县委、县政府督促磐安镇严格落实属地管理责任，加强日常巡查、检查，分段划定责任区，靠实镇、村两级河长责任，定期开展河道日常巡护管理。目前磐安镇政府已组织人力、机械将金川河内的生活垃圾进行了清理，并通过制作宣传单、通过广播、微信等多种形式深入开展环保宣传教育，教育引导群众不断提高环保意识。	阶段办结	无
9	D3GS202312010006	举报人称1.麦积区马跑泉镇吴家崖村和沽沱村中间150多亩的土地，该土地是中科工业园征用的农民的土地，有人往土地里面倾倒渣土、建筑垃圾和工地上使用的泥土，白天晚上不时时倒，已经倾倒两三年；2.马跑泉镇公园旁边50亩左右停车场，场地是土的、不是水泥的，车辆进出时产生扬尘，还有噪音扰民；3.社塘镇向阳村西侧的永安驾校正在建设，场地上全是土，车辆施工时、一刮风的时候全是扬尘；4.麦积区元龙镇红星村以前的砖瓦厂里面办了沙场，将洗沙子的污水直接排在渭河里面。	天水市麦积区	土壤	（一）反映的150多亩土地位于甘泉镇吴家寺村和马跑泉镇沽沱村之间，2020年6月天水恒大公司通过招拍挂的形式取得该宗土地的实际使用权，2021年7月受恒大总公司影响，天水恒大温泉小镇项目实际停工，致使该土地闲置，出现监管漏洞，周边村民偶有将垃圾倾倒到该土地的行为。（二）马跑泉公园西侧停车场实际占地面积38.8亩，属麦积区政府2019年1月已征收土地，土地性质为建设用地，征收后一直未建设利用，环境较差。马跑泉镇政府于2021年10月委托天水驰晨停车管理有限公司在已征收土地范围内建设临时停车场，暂由其代管运营，并负责停车场及周边环境卫生，由于该停车场是征收土地范围内临时建设，因此场地一直未硬化，车辆进出时易产生扬尘、噪音扰民现象。（三）天水市永安汽车驾校位于麦积区社棠镇向阳村二组，有建设用地55138平米，用于机动车驾驶员考试培训所用。该公司于2022年3月开始建设，2023年1月建成投运，市自然资源局于2022年1月办理了用地手续，土地属于建设用地。现场核查发现驾校场地东侧有1300平米场地未硬化，场地内堆有100m3土方，驾校南侧绿化带建设未完成，进出车辆通过裸露地面产生扬尘，洒水降尘不及时。（四）反映的元龙镇红星村以前的砖瓦厂位于元龙镇五龙沟沟口与310国道交界处，占地25亩，土地性质为采矿用地（建设用地）。2022年10月，麦积区交发公司在临时物料堆场安装了简易砂石筛选加工生产线及三级沉淀池，之后调试机械清洗清淤疏浚项目产生的基坑料。调试期间清洗砂石的废水通过三级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存在将洗沙子的污水直接排入渭河的情况。2022年10月元龙镇政府在巡查时发现该公司临时物料堆场建有洗沙设备从事洗沙活动，该公司因砂石加工相关手续未能办理，自行拆除砂石筛选加工生产线设备。2023年12月3日现场核查发现，临时物料堆场现存清淤料约6万方，未发现洗沙设备和污水直排现象。	属实	1. 杜绝倾倒乱倒行为。 2. 针对停车场存在的扬尘、噪音扰民问题，加强监督管理和宣传教育。 3. 针对永安驾校扬尘问题，完成裸露地块全覆盖，明年春季进行场地绿化。 4. 针对麦积区交发公司临时砂料堆场存在问题，督促区交发公司对临时物料堆场砂石料采取覆盖、洒水、喷淋等抑尘措施。	1. 针对村民在反映区域倾倒垃圾问题，马跑泉镇和甘泉镇党委已分别对马跑泉沽沱村和甘泉镇吴家寺村两委班子进行了集体约谈，要求村两委班子加大巡查力度，组织人员值守，同时通过广播、告示、微信群等多种方式加强宣传教育，引导群众将垃圾倾倒至行政村组设立的垃圾点，杜绝倾倒乱倒行为。 2. 针对停车场存在的扬尘、噪音扰民问题，马跑泉镇党委对马跑泉村党总支书记进行了警示谈话。麦积区政府责成马跑泉镇政府加强对天水驰晨停车管理有限公司的监督管理，督促该公司12月底对该停车场完成砂化，同时加大喷淋洒水降尘频次，同时加强对进出车辆司机的宣传教育，并在醒目位置设置停车时间告知牌和禁止鸣笛警示牌，严禁车辆在夜间进出，防止噪音扰民。 3. 针对永安驾校扬尘问题，12月3日市生态环境经开区分局向该公司下发了《整改通知》，一是责令于12月8日前对堆放土方和裸露地面进行苫盖，对车辆进出通道及场地定期洒水降沉。二是于2024年5月1日前完成裸露地面绿化，三是加大车辆进出通道及场地定期洒水降沉力度，并长期坚持。目前已完成裸露地块全覆盖，待明年春季进行场地绿化。 4. 针对麦积区交发公司临时砂料堆场存在问题，一是元龙镇党委对井儿村党支部书记在履职尽责不到位的问题进行诫勉谈话；二是督促区交发公司对临时物料堆场砂石料采取覆盖、洒水、喷淋等抑尘措施；三是加强对出入运输车辆管理，严禁运输车辆遗撒、带泥上路行驶，防止扬尘污染。	阶段办结	元龙镇党委对井儿村党支部书记在履职尽责不到位的问题进行诫勉谈话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0	D3GS202312010011	举报人称马跑泉大沟村的房屋正在拆迁，施工单位（施工单位名称不详）将拆迁的建筑垃圾堆放在村子后面的空场地，导致每天尘土飞扬。	天水市麦积区	大气	经查，大沟村村委会山脚下堆放建筑垃圾的区域土地产权归大沟村村委会所有，为原村小学建设用地，占地5亩。新建项目为天水至陇南铁路项目，施工方天水尊筑建筑有限公司将潘集寨村部分征地拆迁地上附着物产生的建筑垃圾堆存于该区域，主要为渣土、砖块、水泥块等，堆存最长约60米，最宽约28米，约有1700余方。	属实	对倾倒的建筑垃圾进行了彻底清理清运，对土地进行平整，恢复原貌。	针对存在问题，一是麦积区城管局督促天水尊筑建筑有限公司对倾倒的建筑垃圾进行了彻底清理清运，全部转运至社棠镇李家渠村中铁八局搅拌站料场，并对土地进行了平整，恢复原貌。同时依据《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相关规定，对天水尊筑建筑有限公司擅自堆存建筑垃圾的违法行为依法处罚5万元，该公司2023年12月7日履行了法律义务，缴纳了罚款。二是麦积区城管局党组对执法大队城郊一中队队长、指导员2人进行了约谈，要求辖区中队引以为戒，并举一反三，加强日常巡查监管，依法严厉打击违法倾倒建筑垃圾行为。	阶段办结	无
11	X3GS202312010013	天水丰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疑似私炼地沟油（注册地址：天水市清水县永清镇东关工业园区122号），成品及收油车辆存放公司注册地。未按照规范存储、处置收购来的废油脂；无手续生产；未建立废油脂拉运台账；有回流餐桌的嫌疑。收运废油脂门店：秦州区成纪大道德庄火锅，还有甘谷县与秦安县部分餐饮店。	天水市清水县	其他	天水丰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位于清水县永清镇东关工业园区122号，从事将周边餐饮企业的餐厨油脂收集加热后，分装于储油铁桶，运送至外售协议回收企业。该项目于2023年6月进行了环境影响登记备案和发改委备案。目前建有彩钢面积100平方米库房一座，用于废弃油脂的蒸汽简易加热，主要设备有1台30KW电加热蒸汽发生器用于融化油脂，1个3m3的化油池，约50个储油铁桶，1台活性炭吸附装置吸收臭味。 该公司收购的废弃油脂主要来源于周边餐饮门店产生的废弃油脂及粮油店（库）过期及变质的油脂，每月收购外售约30吨。餐厨垃圾经餐饮门店油水分离后，收购分离后的废弃油脂，不直接收购餐厨垃圾，所以不产生废渣。收购的废弃油脂出售给河北省沧州市、河南焦作市。该公司在加热凝固的废弃油脂过程中会产生臭味，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吸附后排放。贮存的废弃油脂未露天堆存，地面已硬化，采取了防渗措施，现场约有200L的铁桶50个，50L塑料桶75个用于盛装废弃油脂。该公司与餐饮单位签订了协议，建立了收购台账，与接收单位签订了合同，建立有发货统计，其中明确有收货地址、数量、重量等信息。公司只对收购废弃油脂进行装桶，收购的区域涵盖秦州区德庄火锅、甘谷县与秦安县部分餐饮店，收购后转售上游商家，不存在炼化地沟油，向下游收购餐饮门店回流的情况。收购与销售量一致，除了转售上游再无其余销售途径。	属实	解决生产环境脏乱差的问题，开展厨余垃圾资源化、无害化处理工作，加强全县餐饮单位原材料的入口关管理，严防不合格食用油流向餐桌。	清水县一是责成永清镇政府按照属地管理原则，督促该公司解决生产环境脏乱差的问题；二是责成县环境卫生主管部门开展厨余垃圾资源化、无害化处理工作。三是责成县市场监管局，加强全县餐饮单位原材料的入口关管理，严防不合格食用油流向餐桌。	阶段办结	无